

新北市 112 年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輔導及專業成長-輔導教師團體督導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學生輔導法。
- 二、新北市 112 年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辦理事項。

貳、目的

透過定期專業督導與個案研討，協助輔導教師有效形成個案問題概念化及掌握個案身心狀況，採取適當輔導措施與策略，增進輔導成效，並且藉由同儕之支持與分享回饋，幫助輔導教師增能，降低心力耗盡的風險，持續助人專業之熱誠與初衷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- 三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
- 四、協辦單位：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。

肆、參加對象

本市所屬公私立高中職(含完全中學高中部)之輔導教師、心理師，每場次 25 人為限。請各校輔導教師、心理師依能參加的時間及個別緊急提案之需求報名(不限參加場次)。

伍、辦理時間、地點及講師

場次	日期/ 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研習代碼	時間	地點	主講人
1	112 年 11 月 10 日〈星期五〉 (研習代碼 4089969)	13 時 50 分 至 16 時 50 分	崇光高中恩寵樓二樓國際會議廳	吳月霞諮商心理師 教育部講師證書 講字第 24164 號 諮商專業年資 34 年 專業督導年資 20 年 現任：中崙諮商中心資深督導、諮商心理師 專長：精神分析取向心理治療與專業督導、家庭系統觀取向心理治療與專業督導、嬰幼兒心理健康治療與親子諮詢
2	112 年 12 月 8 日〈星期五〉 (研習代碼 4089973)	13 時 50 分 至 16 時 50 分	崇光高中恩寵樓二樓國際會議廳	

陸、研習時數：凡參加每一場次研習者，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
柒、報名：

一、本研習活動採網路報名，即日起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。

11月10日研習代碼「4089969」，12月8日研習代碼「4089973」。

二、承辦學校聯絡人：崇光高中陳淑卿主任、巫幼芸組長(02)29112543 轉 231、233。

陳淑卿主任 amy@gl.ckgsh.ntpc.edu.tw

三、輔導教師有意願提供案例者，請主動與承辦學校聯繫。個案報告格式不限，參考格式如附件一。

捌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局專款補助。

玖、出席：研習期間承辦學校工作人員及出席人員核予公差假，課務自理或公假課務派代（學校請視情況給予參加研習人員路程假）。

拾、敘獎：

一、承辦及協辦公立學校校長部分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第7條第1項第5款之第2目函報本局辦理敘獎，私立學校校長請本權責辦理敘獎。

二、承辦及協辦學校教師部分依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2點第2項，工作人員(含承辦與協辦)嘉獎1次以5人為限(含校長)，含主辦1人嘉獎2次。由學校依以上相關規定辦理敘獎。

拾壹、本計畫奉准核可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個案報告參考格式

一、基本資料

- (一)年齡
- (二)性別
- (三)年級
- (四)外觀
- (五)家庭圖
- (六)學業表現

二、個案來源與主訴問題

三、個案問題發展相關史

四、個案特質分析

- (一)自我概念
- (二)人際關係 (如師生、同儕、父母、家人等)
- (三)認知思考
- (四)情緒處理
- (五)行為表現
- (六)其他

五、個案問題概念化

六、輔導計畫

七、問題討論

附件二：交通路線



中和線秀山國小起站

★自立路(秀山國小)6:50發車

★預計抵達崇光調查局站時間: 7:20

★停靠站:

秀山國小(自立路)→秀朗國小(民生路)→得和路→六和社區→秀朗路3段70巷
秀景里→花開富貴→耕莘醫院→崇光中學(調查局)

湯泉美地起站

★中山路(湯泉美地)7:00發車

★預計抵達崇光中學站時間: 7:20

★停靠站:

湯泉櫻花(中山路口)→中央新村(捷運小碧潭站)→新店高中(中央路)→
中正國小(三民路)→崇光中學(三民路調查局)